

文水县南庄镇人民政府文件

南政发〔2022〕27号

南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 生产基础”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各站所：

《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实施方案》已经镇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 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实施方案

根据我镇抓党建促基层治理能力提升行动要求，为切实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全科网格员队伍作用，进一步引深当前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“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”行动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“三年攻坚”行动，从根本上摸清隐患底数，从根本上解决隐患问题，为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，镇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及近期国家、省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深刻汲取近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教训，有效解决基层安全生产突出问题，通过对全镇范围内生产经营建设单位起底摸排，切实摸清我镇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底数，全面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强化责任落实担当，夯实基层治理基础工作，消除重大风险隐患问题，筑牢安全发展底线，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，为我镇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从2022年6月1日-6月17日，为期两周的排查时间。

（二）排查范围

全镇各村辖区内所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、单位、户，都要进行全覆盖、无盲区排查，对排查出的对象全部实行一企（户）一表登记造册，彻底摸清情况底数，有效纳入安全监管范围。

尤其要重点排查无证无照或证照不全进行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的小作坊、“黑窝点”；利用废弃工厂、闲置场所、可疑建筑物、田间沟壑以及人迹稀少隐蔽性强的偏僻地区、废弃养殖场、砖瓦厂等场所违法违规从事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的企业、单位和个人；企业擅自改变生产经营范围，违法违规从事生产（经营）的；以挂靠、租赁或“厂中厂”等方式非法违法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的单位或个人；超范围（品种、数量、方式）生产、储存、经营的；已责令关闭取缔而未采取断电断水措施继续生产经营的企业。

（三）职责划分

各村：各村是本次排查行动任务的主体，按照安全生产属地监管职责和“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”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网格员的“吹哨”作用，负责对生产经营企业、单位、户的相关证照办理情况、生产经营内容范围、安全设施设备使用、存在的风险隐患等基本情况进行摸底排查，通过排查对属地内企业要认真甄别其生产经营的规范性和风险性，全部按照一企（户）

一表建立台账并全面落实属地监管责任纳入乡镇监督执法范围。

各站所：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制定本行业安全隐患排查的重点事项、标准、要求等，对照县安委办推送的乡镇排查信息表，积极与镇政府对接建立监管企业台账，并按照安全生产“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”行动要求，对行业内监管企业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全面准确的排查整治；按各自职责对各村进行安全排查的业务指导，对各村排查出的证照不全的企业，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帮扶整改；对各村排查出的无证无照、违规生产经营的企业，按照职责全力配合打击取缔；供电所在接到乡镇推送意见后，积极配合镇开展排查和断电措施。

三、具体措施

各村要对摸排的情况建立清单台账，由镇对排查摸底的企业进行分析研判，研究制定有针对性的措施，分类处置、强力整治，各驻镇站所要全力做好配合工作。

（一）对合法合规正常运营的生产经营单位要摸清基本情况，建立监管台账并纳入属地监管范围，制定监督检查计划，按行业分类推送主管部门强化监管执法职责。

（二）对证照手续不全的企业要采取疏堵结合的工作方式，有效提升基层组织的服务能力，积极对接相关部门帮助企业完善办理相关手续；对安全设施设备不符合标准的，通过改造能够达标的要推送有关主管部门，要求其限期整改并同时列入重点监管范围；对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核，无法办理相关安全生产证照和生

产条件落后升级改造无望的企业要依法责令停止生产，彻底拆除生产设备、彻底清理厂房、库房、生产原材料和产品，坚决从源头上消除风险。

（三）对排查出的无证无照以及“散乱污”等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的企业、单位、个人，各村按照“两断三清”的标准坚决予以打击取缔，并建立“打非治违”台账，对取缔工作不配合的企业（户），各站所要全力配合镇做好打击取缔工作，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构成犯罪的企业和个人，要移送司法机关严肃追究刑事责任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各村、各站所要提高思想认识，严守安全生产底线。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村主干要亲自领导此次摸排“敲门”行动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、网格员队伍作用开展工作，要做到全面覆盖、清仓见底。各村排查进展情况至少每周汇报一次镇政府。

（二）坚持不懈，形成氛围。各村要通过本次隐患排查“敲门”行动，建立安全生产监管的长效机制，形成“打非治违”的高压态势，不断缩减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的滋生土壤，坚决做到“全覆盖、零容忍”。在全力摸排的基础上，要广泛发动群众，设立举报电话，动员广大群众积极举报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线索，形成齐抓共管、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(三) 落实责任，严肃追究。各村、各站所要按职责任务，层层落实排查整治责任，坚决做到应排尽排，不留死角盲区，清除安全隐患，对工作推诿应付、不作为、慢作为以及排查不到位、取缔不彻底，特别是对本辖区存在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现象未能及时发现的，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对充当非法违法生产经营活动“保护伞”的要严肃追责问责。举报电话：0358-3083301

附件：1. 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领导小组

2. 生产经营企业（户）排查信息表

3. 摸排“敲门”行动汇总清单

附件 1

南庄镇人民政府
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
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领导小组

组	长：	付小强	党委副书记	镇长	
副	组	长：	兰慧娇	党委委员	副镇长
成	员：	王志平	党委副书记		
		翟晓彬	人大主席		
		孟晓宇	组织委员		
		胡建洋	专武部长		
		成丽红	党委委员		
		王俊斌	党委委员	派出所所长	
		文 帅	副镇长		
		徐康杰	副镇长		
		石振军	党群服务中心主任		
		陈 亮	主任科员		
		畅志伟	供电所长		

南庄镇“提升基层治理能力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”隐患摸排“敲门”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政府社会事务办，办公室主任由兰慧娇同志兼任，负责行动统筹协调等工作。

附件 2

生产经营企业（户）排查信息表

所经营企业(户)名称					
地址					
法人(负责人)			联系方式		
生产/经营种类(范围)			从事生产/经营人数		
所属行业类型			生产经营状态	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(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取得行业要求行政许可情况					
是否办理相关安全手续					
取得证照情况	证照名称/编号			发证机构	
	证照名称/编号			发证机构	
	证照名称/编号			发证机构	
特种设备使用情况	名称/台数				
	检验情况 (已检/未检/停用)				
	人员持证情况				
是否属于正规用电	是 ()		否 ()		
发现的其他风险隐患					
排查人签字:					

填表说明：此表一式三份（一份乡镇留存建档、两份报县安委办存档并转相关部门）

附件 3

摸排“敲门”行动汇总清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所属行业	负责人	详细地址	联系电话	排查情况及采取措施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
乡（镇）党委书记（签字）：

填表时间：

乡（镇）盖章：

填表说明：每周汇总一次本辖区内摸排情况报县委办，汇总后上报县委县政府。

